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产品质量法》、《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开展吴忠市辖区的计量检定、产品质量检验及食品出厂委托检验等工作。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食品检验检测和检定测试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规程和方针政策；承担全市有关食品及产（商）品质量检验检测、强制检定和一般性测试工作；为有关部门实施有关食品及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和市场监管执法提供有关食品及产（商）品质量检验、计量检定测试；承担有关单位委托的有关食品及产（商）品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的检测工作，为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全市食品、产（商）品质量安全评价性检测及各类专项整治检测工作；受理客户（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的有关食品及产（商）品委托检验和仲裁检验；承担有关食品及产（商）品生产企业质量检验的技术指导、培训、咨询，为制定企业和地方产品质量标准提供技术服务；负责建立本地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负责建立完善检验检测服务平台；负责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和区域内量值传递；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于2019年12月由自治区党委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属于事业预算。设4个内设机构：综合科、计量科、检验科、质保科。核定编制27人，现有在职在编人员26人。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435.4229	一、本年支出	435.4229	435.42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5.42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2129	353.2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	38.46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8.51	18.51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25.24	25.24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35.42	支出总计:435.42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6.54	35.00		35.00	-11.54	-24.80%
2013850	事业运行	249.61	318.2129	318.2129		68.60	27.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	4.80		4.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7	33.66	33.66		12.39	58.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8.51	18.51		6.81	58.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8	25.24	25.24		7.66	43.5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400.4229	379.0329	21.39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74.2329	374.2329	
30101	基本工资	110.3872	110.3872	
30102	津贴补贴	41.8101	41.8101	
30103	奖金	77.50	77.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6.7865	66.78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6	33.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1	18.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0.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24	25.2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9		17.89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90		6.9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99		1.9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	4.8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80	4.8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50	3.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	3.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9.49	0	9.40	0	9.40	0.09	7.50	0	7.5	0	7.50	0	9.50	0	9.40	0	9.40	0.1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执行 数（决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与 2020 年执 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 费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35.4229	一、行政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5.4229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435.4229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35.4229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35.4229	本年支出合计	435.4229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435.4229	支出总计	435.4229

七、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435.4229	435.4229	435.4229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 合计	行政 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 支出	其他支出
[148004]吴忠市质量计 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435.4229		435.4229						
2013804	35.00		35.00						
2013850	318.2129		318.2129						
2080505	33.66		33.66						
2101102	18.51		18.51						
2210201	25.24		25.24						
2080502	4.80		4.80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435.42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5.422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5.42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 435.422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24 万元。

二、关于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0.42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400.4229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85.21 万元，增长 27.03%。

人员经费 379.03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0.3872 万元、津贴补贴 41.8101 万元、奖金 77.50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2.51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66.785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4.8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25.24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21.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专用材料费 6.9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1.99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5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2021 年预算 3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1.54 万元，下降 24.80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计量质量检测专项 20 万元，用于全市范围内乡镇医疗器械免费检测，免费检定农贸市场、早市、蔬菜直销点电子秤，出租车计价器、热能表检定补助项目等；保障监督抽样工作顺利进行，保障质检工作正常开展，为企业服务做好后盾；

二、食品检测费用 10 万元，用于食品质量检验工作，保障食品检测工作正常开展，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开展“质量月”活动，普及食品安全知识，提升企业与群众对中心工作的

认可度。

三、检衡车专项经费 5 万元，用于大型计量检衡车的日常费用，检衡车属于检定大型电子汽车衡器专用工具车，车体长（13 米），耗能大，装载大吨位检定砝码（每个砝码为 1 吨，装载 20 吨砝码，整车质量约 35 吨左右），燃油费等日常车辆维护费用比一般专业技术车辆费用大（检定时车始终处于启动状态，以支持随车吊机工作），检衡车的投入使用，大大提高了我单位的工作效率，为企业用户衡器检定提供了极大的方便快捷；

三、关于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0 年增加 0.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机构合并，拟计划在机构能力建设方面邀请专家评审，因此公务接待费增加 0.01 万元。

四、关于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435.42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5.422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435.42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35.422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435.4229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 %；事业支出 435.4229 万元，占 10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属于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二级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19.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3 辆，价值 86.19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9.2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692.05 万元。国有资产全部为本级所有，无下属单位。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预算批复 3 个项目，并对每个项目制定了绩效目标，主要涉及以下项目：

1、计量质量检测专项费用 20 万元，主要用于计量检测工作，各类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及强制周期检定工作，计量日、计量月、农资打假专项活动等宣传咨询活动。开展早市、农贸市场政府定点蔬菜销售店在用电子计价秤免费强制检定工作。组织开展乡镇、村医疗机构医用计量器具免费强制检定和“健康计量进学校、进社区、进乡镇”服务活动。绩效指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制定，2021 年度内强制检定率达到 98%以上，集贸市场公平秤受检率达到 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推动社会诚信的良性发展，为企业服务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2、食品检测费用 10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质量检验工作，保障食品检测工作正常开展，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开展“质量月”活动，普及食品安全知识，提升企业与群众对中心工作的认可度。绩效指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

方面制定，委托检验样品合格率达到 99%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3、检衡车专项费用 5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度检衡车相关费用，保障吴忠市及周边大型衡器检定工作的正常开展。绩效指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制定，2021 年度内强制检率达到 99%以上，年度检定数量达到 230 台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推动社会诚信的良性发展，为企业服务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六、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附件

2021 年吴忠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计量质量检测专项	
主管部门	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属性	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202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结余结转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保障计量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国家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检定压力、燃气表	≥21800 块
		检定衡器、天平砝码	≥2300 台
		检定配镜设备	≥150 套
		检定出租车计价器	≥1100 个
		检定加油、加气机	≥2800 枪(次)
		检定医疗计量器具	≥600 台
	质量指标(必填)	强制检定率	≥98%
		集贸市场公平秤受检率	≥95%
	时效指标(必填)	衡器、天平砝码、配镜设备检定周期	≤365 天
		压力表、加油、加气机检定周期	≤180 天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标准设备检定费	≤5 万元	
	各项人均成本	≤1.65 万元	
	专用材料费	≤3.6 万元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推动社会诚信的良性发展	长期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为企业服务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选填)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群众满意度	≥95%

附件

2021年吴忠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食品检测费用	
主管部门	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属性	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2021年-202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结余结转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保障食品检测工作正常开展，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委托检验样品	≥120 批次
	质量指标(必填)	委托检验样品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必填)	委托检验样品周期	≤365 天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各项人均成本	≤1.73 万/人
		专用材料费	≤4.8 万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推动社会诚信的良性发展	长期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为企业服务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选填)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群众满意度	≥95%

附件

2021年吴忠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检衡车专项费用	
主管部门	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吴忠市质量计量和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属性	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2021年-202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结余结转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2020年度检衡车相关费用，保障吴忠市及周边大型衡器检定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检定电子汽车衡	≥230台
	质量指标(必填)	强制检定率	≥99%
	时效指标(必填)	检定周期	≤365天
	成本指标(必填硬性指标)	维护检衡车费用	5万元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推动社会诚信的良性发展	长期
	经济效益指标(选填)		
	可持续影响指标(必填)	为企业服务提供优质服务，为吴忠经济建设发展提供计量基础保障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选填)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群众满意度	≥95%